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人”）作为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通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及 2022 年科创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 号），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4.36 元，共计募集资金 121,80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8,779.34 万元（其中不属于发行费用的税款为 496.94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13,020.66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法定信息披露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其他发行费用 3,592.66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

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09,924.9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19 号）。

2、2022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52 号），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采用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网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280.00 万张，发行价为每张人民币 1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128,00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533.18 万元（其中，不含税承销费为 1,446.40 万元，该部分属于发行费用；税款为 86.78 万元，该部分不属于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为 126,466.82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366.23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26,187.3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355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09,924.9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55,233.60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2	46,537.34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B3	-
	利息收入净额	B4	4,943.89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2,078.5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2	345.75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C3	-
	利息收入净额	C4	99.00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67,312.16

项目		序号	金额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2=B2+C2$	46,883.09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D3=B3+C3$	-
	利息收入净额	$D4=B4+C4$	5,042.89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	772.58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772.58
差异		$G=E-F$	-

2、2022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26,187.3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90,821.70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2	-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B3	-
	利息收入净额	B4	1,165.69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7,438.39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2	121.59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C3	-
	利息收入净额	C4	269.11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98,260.09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2=B2+C2$	121.59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D3=B3+C3$	-
	利息收入净额	$D4=B4+C4$	1,434.80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	29,240.49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9,240.49
差异		$G=E-F$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

监委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对于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公司连同保荐人中信证券于2020年2月10日分别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后于2020年4月24日会同西安道通科技有限公司、中信证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后于2024年2月27日会同深圳市道通合创数字能源有限公司、中信证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于2020年11月27日会同深圳市道通合创软件开发有限公司（2022年11月更名为深圳市道通合创数字能源有限公司）、中信证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对于2022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公司连同保荐人中信证券于2022年6月14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2022年6月15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民中心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2022年6月17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于2022年6月27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后于2024年12月26日会同西安道通科技有限公司、湖南省道通科技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科创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1 个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存放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宁波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86021110000134313	7,725,759.84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747173263891	-	2024 年注销
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770575006231	-	2024 年注销
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761473509498	-	2024 年注销
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764075041418	-	2024 年注销
浦发银行深圳分行	79040078801900000700	-	2024 年注销
合计		7,725,759.84	

2、2022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5 个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存放 2022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5919523810409	291,934,778.42	募集资金专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73080122000399565	470,048.19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深圳市民中心支行	8110301012200629953	100.76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科创支行	755976875210018	-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科创支行	755976876510008	-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5919523810611	-	2024 年注销
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753675908916	-	2024 年注销
合计		292,404,927.3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 1 和附件 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无法单独核算产生的经济效益，说明如下：

1、道通科技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系在现有智能诊断分析系统的基础上，展开数字维修信息技术研发，提高维修数字化、智能化水平，促进汽车后市场维修技术进步；道通科技新能源产品研发项目系依托于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快速发展，结合 EV 维修工具链，打造新能源的完整生态链，提供新能源充放电系统相关的产品和服务，两个项目的顺利实施能够覆盖汽车全领域，增加公司产品多样性提升市场渗透率，加强公司品牌效果，为公司的健康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2、汽车智能诊断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是公司诊断产品升级的需要，云平台具有数据积累的天然优势，通过数据服务能够进一步加强与产业链各相关企业的合作与服务，增强公司在行业内的影响力，为公司业务发展和拓展奠定基础。

3、道通科技研发中心建设暨新一代智能维修及新能源综合解决方案研发项目系对综合诊断产品进行升级研发，同时通过新能源工具的研发填补市场空白，能够凸显公司的技术水平和产品优势，抢占市场先机，为公司的综合性业务增长带来机遇。

4、道通科技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研发项目旨在把握新能源汽车市场快速发展带来的市场机遇，加强公司在大功率快充领域的技术积累，丰富产品体系，并完善公司充电基础设施解决方案。

5、补充流动资金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但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可以满足随着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和运营管理的需要，公司营运资金进一步增长的需求。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说明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 3。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三）之说明。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1、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公司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2、2022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公司 2022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道通科技公司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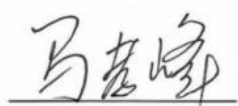
道通科技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

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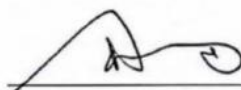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马孝峰



金田



附件 1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9,924.9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424.3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5,609.6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4,195.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0.59%								
承 诺 投 资 项 目	是 否 已 更 变 项 目 (含 部 分 变 更)	募 集 资 金 承 诺 投 资 总 额	调 整 后 投 资 总 额	截 至 期 末 承 诺 投 入 金 额 (1)	本 年 度 投 入 金 额	截 至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金 额 (2)	截 至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金 额 与 承 诺 投 入 金 额 的 差 额 (3)=(2)-(1)	截 至 期 末 投 入 进 度 (%) (4) =(2)/(1)	项 目 达 到 预 定 使 用 状 态 日 期	本 年 度 现 实 的 效 益	是 否 达 到 预 计 效 益	项 目 是 否 发 生 重 大 变 化
承 诺 投 资 项 目												
道 通 科 技 西 安 西 北 总 基 地 研	是	55,609.64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否

发 中 心 建 设 项 目												
道 通 科 技 西 安 研 发 中 心 建 设 项 目	是		21,496.06	21,496.06	0.00	24,067.81	2,571.76	111.96	2023 年	不 适 用 用	不 适 用 用	否
道 通 科 技 新 能 源 产 品 研 发 项 目	是		21,344.20	21,344.20	0.00	21,389.32	45.12	100.21	2023 年	不 适 用 用	不 适 用 用	否
新 能 源 汽 车 充 电 基 础 设 施 研 发 项 目	是		12,769.38	12,769.38	12,078.56	12,078.56	-690.82	94.59	2025 年	不 适 用 用	不 适 用 用	否
汽 车 智 能 诊 断 服 务	否	9,390.98	9,390.98	9,390.98	0.00	9,776.47	385.49	104.10	2022 年 3 月	不 适 用 用	不 适 用 用	否

务平 台建 设项 目												
承 诺 投 资 项 目 小 计		65,000.62	65,000.62	65,000.62	12,078.56	67,312.16	2,311.54					
超 募 资 金 投 向												
永 久 补 充 流 动 资 金 [注 1]	否	44,924.32	不适用	不适用	345.75	46,883.0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 用 适	不 用 适	否
超 募 资 金 投 向 小 计		44,924.32	不适用	不适用	345.75[注 2]	46,883.09						
合计		109,924.94	65,000.62	65,000.62	12,424.31	114,195.2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批准，公司于 2020 年 5 月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中的 2,174.40 万元置换先期投入道通科技西安西北总部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于 2020 年 5 月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中的 264.64 万元置换先期投入汽车智能诊断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要求的投资产品，额度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购买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要求的投资产品，额度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本报告期内，公司未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产品。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人民币 78,632,760.14 元（含银行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的剩余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报告期内，该部分剩余资金 328.29 万元已全部转出。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 772.58 万元，形成原因系募集资金项目投入尚未完成，资金尚有节余。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4 年 1 月 24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入新项目的议案》。公司“道通科技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结项，节余的募集资金 12,769.42 万元（含利息，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道通科技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研发项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道通科技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道通科技新能源产品研发项目”已完成，节余资金（利息收入）17.46 万元已转出至公司基本户，对应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注 1：超过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部分为利息收入

注 2：2024 年度超募资金投向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345.75 万元，其中包含项目节余资金 17.46 万元

附件 2

2022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6,187.3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59.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8,381.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 诺 投 资 项 目	是 否 已 更 变 项 目	募 集 资 金 承 诺 投 资 总 额	调 整 后 投 资 总 额	截 至 期 末 承 诺 投 入 金 额 (1)	本 年 度 投 入 金 额	截 至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金 额 (2)	截 至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金 额 与 承 诺 投 入 金 额 的 差 额 (3) = (2)-(1)	截 至 期 末 投 入 进 度 (%) (4) = (2)/(1)	项 目 达 到 预 定 使 用 日 可 状 期	本 度 年 实 的 现 效 益	是 否 达 到 预 计 效 益	项 目 是 否 发 生 重 大 变 化
道 通 科 研 发 心 建 设 暨 一 智 能 修 维 及 能 源	否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7,438.39	62,072.72	- 27,927.28	68.97	2025 年 12 月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否

综 合 解 决 方 案 研 发 项 目												
补 充 流 动 资 金	否	38,000.00	36,187.37[注]	36,187.37	121.59	36,308.96	121.59	100.34	不适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否
合计		128,000.00	126,187.37	126,187.37	7,559.98	98,381.68	- 27,805.6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公司于 2022 年 9 月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中的 49,592.97 万元置换先期投入道通科技研发中心建设暨新一代智能维修及新能源综合解决方案研发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943,396.23 元置换前期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要求的投资产品，额度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购买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							

	限不超过 12 个月要求的投资产品，额度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本报告期内，公司未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产品。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 29,240.49 万元，形成原因系募集资金项目投入尚未完成。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完成，节余资金（利息收入）121.59 万元已转出至公司基本户/普通户，对应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注：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与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的差异系发行费用。

附件 3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研发项目	道通科技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2,769.38	12,769.38	12,078.56	12,078.56	94.59	2025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2,769.38	12,769.38	12,078.56	12,078.56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4 年 1 月 24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入新项目的议案》。“道通科技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由购置研发场地变更为租赁研发场地。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